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(2, 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2024法治政府建设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142-高安市司法局	实施单位	高安市司法局
项目资金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	84.5	
	其中：财政拨款	84.5	
	其他资金	0	
	上年结转	0	
年度绩效目标			
<p>目标1：强化和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在解决矛盾纠纷中的预防功能、化解功能和法制宣传教育功能，积极化解矛盾纠纷</p> <p>目标2：严格执法，做好社矫刑罚执行和社会适应性帮扶，维护社会政治稳定，不断提高公众安全感和满意度</p> <p>目标3：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，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，推进法治宣传教育与法治实践相结合，全面推进依法治国</p> <p>目标4：深入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，保障社会贫困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，充分发挥法律援助的职能作用</p> <p>目标5：优化营商环境，保护民营企业发展，提高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，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的能力</p> <p>目标6：建立健全政府法律顾问制度，全面提高依法执政、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，为推进法治高安、平安高安建设提高坚强法治保障</p>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法治政府建设年初预算数	=84.5万元
	社会成本指标	控制在预算数内	≤84.5万元
数量指标		组织普法考试的次数	≥2次
		司法行政辅助人员数量	≥26人
		社区矫正人员每月参加教育学习的时间	≥8小时

产出指标		政府法律顾问人数	=9人
		法律服务咨询人次	≥7000人次
		发放宣传资料份数	≥2万份
		开展执法监督次数	≥2次
		矛盾纠纷调解案件数	≥1200件
	质量指标	刑满释放人员的接送率	≥95%
		人民调解案件成功率	≥95%
		行政执法案件录入率	≥90%
		普法宣传活动出席率	≥95%
	时效指标	法律援助审批及时性	3个工作日内
“互联网 监管”平台信息报送的及		及时	
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避免和挽回经济损失金额（万元）	≥80万元
	社会效益指标	五年内刑满释放人员重新犯罪率	≤1%
		社会法治环境进一步优化	优化
满意度指	服务对象满意	公众安全满意度	≥93%